证券代码:002848　　证券简称:高斯贝尔　　公告编号:2018-097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半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高斯贝尔”)于 2018 年 9 月 5日收到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半年报问询函【2018】第 10 号)。针对问询函中提及的事项,回复如下:

1、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88亿元,同比下降27.5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3113.17万元,同比下降258.89%,2017年1-6月及2018年1-6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7725.64万元和-3003.71万元。请你公司说明以下事项:(1)请你公司结合所处行业情况、销量、产品定价、市场容量等因素,说明你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及净利润下降的具体原因,并结合具体科目,说明净利润下降幅度大幅超过营业收入下降幅度的合理性。(2)请你公司结合所从事业务的收款模式,分析近两年报告期内经营性现金流量持续为负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一)公司结合所处行业情况、销量、产品定价、市场容量等因素,说明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及净利润下降的具体原因,并结合具体科目,说明净利润下降幅度大幅超过营业收入下降幅度的合理性。

1、公司2018年1-6月主要经营指标与上年同期对比分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年1-6月	2017年1-6月	变动情况	
			变动额度	变动幅度
一、营业总收入	38,848.77	53,613.44	-14,764.67	-27.54%
二、营业总成本	43,157.23	51,565.16	-8,407.93	-16.31%
其中:营业成本	33,211.90	40,607.19	-7,395.29	-18.21%
税金及附加	471.21	651.26	-180.05	-27.65%
销售费用	4,252.63	3,628.04	624.60	17.22%
管理费用	4,760.26	4,992.01	-231.75	-4.64%
财务费用	186.42	1,353.27	-1,166.85	-86.22%
资产减值损失	274.80	333.39	-58.59	-17.57%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42	-51.49	42.07	-81.7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86	-	-12.86	100.00%
其他收益	428.91	51.80	377.11	728.0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01.83	2,048.59	-5,950.42	-290.46%
加:营业外收入	328.40	528.50	-200.09	-37.86%
减:营业外支出	4.97	189.68	-184.70	-97.3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78.40	2,387.41	-5,965.81	-249.89%
减:所得税费用	-465.23	428.06	-893.29	-208.6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13.17	1,959.34	-5,072.52	-258.89%

本报告期净利润为-3,113.17万元,较上年同期1,959.34万元减少5,072.52万元,同比下降258.89%。影响本期利润下降的主要因素有:

(1)营业收入:本报告期营业收入为38,848.77万元,较上年同期53,613.44万元减少14,764.67万元,同比下降27.54%。因本期营业收入下降影响利润减少3,581.81万元,下降原因见下述第二项专项说明。

(2)营业成本及毛利率:本报告期营业成本为33,211.90万元,较上年同期40,607.19万元减少7,395.29万元,同比下降18.21%。本期销售综合毛利率为14.51%,较上年同期综合毛利率24.26%下降9.75个百分点,因本期销售毛利率下降影响利润减少3,787.57万元。销售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因素有:

a、产出量减少对成本的影响:公司产品销售模式主要为“以销定产”,本期因销量下降导致产出量减少进而影响制造成本及销售成本上升,此项共影响利润减少1,100余万元。公司固定及半变动制造费用约为780万元/月,本期因受订单减少导致产出量不足影响,单位成本与上年同期比,机顶盒及接收机类产品制费平均上升2.6元/台、高频调谐器制费上升0.2元/只、家居智能产品制费平均上升5.3元/台。

b、汇率变动对收入结算的影响:公司业务以境外出口为主,本报告期美元兑人民币结算汇率在6.3-6.6元之间,较上年同期6.7-6.9元之间平均约少0.4元人民币/美金。公司本报告期共销售出口4,380余万美金,因汇率变动导致结算收入下降进而利润减少1,700余万元人民币。

c、材料价格上涨对成本的影响:因受关键电子元器件等材料采购成本上涨影响,导致利润减少900余万元,其中影响机顶盒及接收机类产品材料成本平均上升1.7元/台、高频调谐器材料成本上升0.3元/只、家居智能产品材料成本平均上升4.7元/台。

(3)销售费用:本报告期销售费用为4,252.63万元,较上年同期3,628.04万元增加624.6万元,同比上升17.22%。支出增加的项目有:安装维护费160万元、技术认证费66万元、差旅费50万元、招待费35万元、会务费28万元、租赁费32万元、投标参展费34万元,其它等费用220万元。

2、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下降具体原因:

(1)所处行业情况

a、由于来自国内互联网电视的冲击及三大电信运营商IPTV业务的激烈竞争,传统广电运营商近年来用户流失严重,机顶盒采购需求减少。同时,广电运营商回款期较长,公司为了控制总体应收款,主动放弃一些招投标项目。

b、国家广电总局主导的无线地面波发射机项目实施完毕,短期内暂无新的项目需求,公司高毛利的发射机等前端产品销售大幅度降低。

c、由于境内广电市场需求减少,国内厂家纷纷争取境外市场份额,境外市场竞争加剧。

d、印度市场第四期模拟信号关停延后,印度市场同比去年需求减少。

(2)销量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业务量下降1.48亿元,其中境内市场同比减少6,620万元(主要为家居智能产品同比减少4,000余万元),境外市场同比减少8,144万元(主要为印度市场同比减少近6,000万元),市场销量下降从而导致利润下滑较快。

(3)产品定价

由于总体市场需求较弱,同行之间的竞争更加激烈,不管是在境内还是境外市场,产品定价都受到竞争的影响而不能提高定价。同时由于原材料如电阻电容成本上涨,产品利润空间进一步压缩。

(4)市场容量

国内广电运营商和三大电信运营商都在大力推广智能终端和4K机顶盒产品,境内市场此类新机顶盒的需求和市场容量将会进一步增加,境外市场总体市场容量会受到全球经济和贸易的影响会有所起伏。报告期内公司境内市场销售下降主要是没有抓住三大运营商和优质省网的机会。公司已经着手在这些市场进行重点投入,力争尽快扭转境内销售的下滑趋势。报告期内公司境外其他市场有小幅增长,印度市场由于第四期模拟信号关停等因素同比暂时下滑,随着市场逐步回暖,公司在印度市场销量将会快速回升,同时也将会加大除印度以外其他市场区域的开拓力度,使公司境外市场更加均衡的发展,减少对单一市场的依赖。

(二)公司结合所从事业务的收款模式,分析近两年报告期内经营性现金流量持续为负的原因及合理性。

1、公司业务模式

公司境内市场客户群体主要为国内广电网络公司和电信等运营商客户,与此类客户合作公司都需要参与客户招标项目,其付款条件等都在标书要求中明确,一般一年左右,有部分省份为两年或者三年,账期较长。

公司境外市场主要客户为运营商或代理商,基本是以洽谈或者参与招标方式开展业务。由于市场竞争等因素,一般提供一定账期给客户以争取合作。

2、公司收款模式

公司收款主要以业务人员按合同约定跟进方式进行。公司已制定销售考核年度方案,明确了业务人员收入必须与销售回款挂钩。

3、公司近两年报告期经营现金流量为负的原因及合理性:

(1)2017年1-6月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增加,主要系2016年11月-2017年1月,我公司销售业务增加较大,三个月达到2.66亿元,我公司对材料款的账期一般为月结30-120天之间,因此该批材料采购款集中在2017年1-6月之间支付。而我公司的销售回款账期一般都在6个月-1年,部分为2-3年。因采购及销售存在账期差,从而导致我公司的经营性现金流收入与支出不对等。

(2)2018年覆铜板生产线正式投入批量生产,报告期内因批量试产备料投入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增加2,510万元。

(3)2018年1-6月,由于受印度第四期模拟信号关停推迟的影响,公司产品出口延迟,从而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减少3,300万元。

(4)近两年由于市场竞争激烈、市场需求减弱等原因,存在客户有拖欠货款的现象,从而造成公司经营现金流入减少。

(5)我公司正逐步发展进入系统集成领域,该类项目存在合同金额大、回款期长的特点。由于我公司刚进入该领域,在发展过程中不可避免的需要垫付部分资金,从而会导致经营资金流出增加。

4、改善措施:

(1)目前我公司覆铜板产品性能逐步稳定,已批量对外供货,先前因试产、备货等原因产生的库存后续将会得到改善,减少资金的占用。同时印度市场的出货也在陆续改善中。

(2)针对部分有货款拖欠较长的客户,公司也会采取法律诉讼等手段催收货款。

2、半年报显示,报告期内你公司综合毛利率为14.51%,较2017年下降7.58个百分点。在2017年年报中,你公司“前端产品”和“终端产品”毛利率分别为44.42%和18.36%,2018年半年报中,你公司“数字电视产品”毛利率为9.2%。请你公司结合具体数据分析报告期内毛利率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并按照2017年年报披露口径,以表格形式披露“前端产品”和“终端产品”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和毛利率情况,并对毛利率变化原因进行说明。

回复:

1、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为14.51%,其中数字电视产品9.2%、家居智能产品18.25%、其他产品及服务48.94%、其他业务97.43%。“数字电视产品、家居智能产品”是公司核心业务,该类业务报告期总营业收入为36,315.23万元,占总营业收入的93.48%。

2018年1-6月及2017年度“前端产品”和“终端产品”销售情况: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18年度1-6月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	毛利率
前端设备	2,286.39	1,560.80	725.59	31.74%	10,510.06	5,841.97	4,668.10	44.42%
其中:数字电视	1,975.34	1,280.91	694.44	35.16%	6,791.65	3,318.01	3,473.64	51.15%
天线	72.08	61.63	10.44	14.49%	807.88	603.99	203.89	25.24%
发射机	238.97	218.26	20.71	8.67%	2,910.53	1,919.97	990.57	34.03%
终端设备	34,028.84	30,602.54	3,426.30	10.07%	92,544.17	75,550.36	16,993.81	18.36%
其中:数字电视	25,051.73	23,263.31	1,788.42	7.14%	71,996.41	59,209.10	12,787.31	17.76%
家居智能	8,977.11	7,339.23	1,637.88	18.25%	20,547.75	16,341.25	4,206.50	20.47%
合 计	36,315.23	32,163.34	4,151.89	11.43%	103,054.23	81,392.32	21,661.91	21.02%

2、前端产品及终端产品毛利率变化原因说明。

由于经济大环境的影响,市场需求变弱,同行之间的竞争白热化。境内受电信、移动等运营商竞争影响,传统的广电业严重受挫,机顶盒销售下降明显,境外印度市场第四期模拟信号关停延后,出口步伐较缓慢。

在这种买方掌握主动权的经济环境中,接单定价相对被动,导致销售毛利下降、原材料采购价格上涨。如芯片、FLASH等关键电子元器件价格涨幅较大(如:FLASH由0.26美金/pcs涨至0.32美金/pcs,涨幅达23%,SDRAM由0.33美金/pcs涨至0.42美金/pcs,涨幅27%,主芯片由2.7美金/pcs涨至3.25美金/pcs,涨幅20%),公司采购成本大幅上升,致使毛利率比上年度大幅下降。

3、请你公司自查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较2017年是否发生变化,如存在变化,请你公司补充披露新增客户的对应的营业收入及应收账款余额,并说明你公司是否与其存在关联关系。

回复:

公司报告期前五大客户较2017年略有变化,2017年前五大客户中有四家仍在本报告期前五大客户内,详情如下:

1、本报告期前五大客户与2017年度前五大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排名	销售额	应收余额	排名	销售额	应收余额
EAGLE KINGDOM TECHNOLOGIES LIMITED	1	6,961.05	6,227.09	4	4,468.50	3,473.71
Mantra Industries Limited	2	3,922.29	31.72	2	10,449.52	2,825.19
TARGA GmbH	3	2,525.58	-	1	1,907.65	309.69
杭州登虹科技有限公司	4	1,973.01	1,954.84	3	9,238.61	2,298.44
ALTIUS DIGITAL PRIVATE LIMITED	5	1,855.21	13,940.22	1	11,353.90	14,562.65
ACS INDUSTRIALY COMERCIAL S.A		1,121.79	1,312.61	5	3,408.21	281.14
合 计		18,358.93	23,466.48		40,826.39	23,750.82

2、本报告期前五大新增客户基本信息情况:

名称	TARGA GmbH
成立时间	2010年2月
注册资本/股本	140,000.00美金
股 东	AXEL VOSS
地 址	Coesterweg 45 D-59494 Soest / Germany

公司已向公司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东以及公司董监高进行了书面确认,确认公司与TARGA GmbH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4、报告期末,你公司预付款项余额为1773.75万元,较2017年末下降66%。请你公司结合预付款项结转对应的项目,分析预付款项下降的原因,并说明是否存在跨期结转成本的情形。

回复:

1、预付款下降原因说明:

2018年6月末预付账款余额为1,773.75万元,较2017年末下降66%,主要为2017年11月21日,公司与四环锌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四环锌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业自动化升级改造及系统集成服务项目》,合同金额为7,648.96万元;与汉源四环锌锗公司签订了《汉源四环锌锗科技有限公司工业自动化升级改造及系统集成服务项目》合同,合同金额为9,028.73万元。上述合同签订后公司即开始启动两项项目的相关物料采购,因该类物料的供应商大部分为初次合作且皆为预付款方式采购,导致2017年末预付账款余额达5,178.38万元,其中74.14%集中在五大供应商。2018年1-6月上述供应商已陆续交货,公司已办验收入库手续,采购金额按合同约定结算,结算款冲抵完已预付款项的差额部分确认至应付账款往来,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供应商名称	2018年1-6月		2017.12往来情况	
	采购金额(含税)	应付账款账面余额	预付账款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比例(%)
沈阳市新利兴有色合金有限公司	4,246.78	2,169.47	1,277.31	24.09
湖南亚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832.60		785.4	14.81
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30.28	1,226.99	703.29	13.27
云南大泽电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94.77	2.54	592.23	11.17
贵州银泉有色合金有限公司	1,909.30	572.79	572.79	10.8
小 计	10,913.73	3,971.79	3,931.02	74.14

2、公司成本结转方式。

公司预付账款主要为预付材料采购款项,极少部分为设备、工具仪器等。供应商交货并经公司验收入库后结转至存货等对应科目,结算款冲抵完已预付款项的差额部分确认至应付供应商往来账。公司材料采购遵循实物验收合格同时办理入库管理原则。外部采购物料,财务执行“暂估”核算模式,即存货入库时“借:原材料等,贷:应付账款-暂估”,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进行计价,计入相应成本费用项目。

收入成本的确认,公司遵循配比原则,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相应成本,所以公司不存在跨期结转成本的情形。

5、报告期末,你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5.46亿元,占资产总额比例为40%,较2017年末下降3%,报告期内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为-303.76万元。请你公司结合销售收款政策及同行业可比公司,分析应收账款占比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并结合会计政策和期后收款等因素,说明坏账准备计提是否谨慎。

回复:

1、公司与同行业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及应收账款占资产总额比例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高斯贝尔	创维数字	四川九州	同洲电子	银河电子
2017年末应收账款	63,219.87	347,855.87	239,721.19	52,744.12	98,011.92
坏账准备	6,782.72	12,522.10	15,706.99	10,246.32	7,301.24
应收账款净额	56,437.15	335,333.78	224,014.20	42,497.79	90,710.68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10.73%	3.60%	6.55%	19.43%	7.45%
应收账款占资产总额比例	42.60%	44.26%	44.84%	23.41%	17.48%
2018年6月末应收账款	61,232.16	407,679.47	257,340.53	54,085.62	106,369.54
坏账准备	6,651.73	15,552.74	17,140.70	9,351.26	7,641.80
应收账款净额	54,580.43	392,126.73	240,199.83	44,734.36	98,727.74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10.86%	3.81%	6.66%	17.29%	7.18%
应收账款占资产总额比例	39.73%	50.38%	47.54%	25.78%	19.72%
应收账款较上年末增加	-3.29%	16.94%	7.23%	5.26%	8.84%
坏账准备较上年末增加	-1.93%	24.20%	9.13%	-8.74%	4.66%

我公司2017年末及2018年6月末,应收账款占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42.60%、39.73%,高于同洲电子及银河电子,低于创维数字及四川九洲,处于行业正常水平。

2、公司销售收款政策及应收账款占比大的原因:

(1)公司境内市场客户主要为国内广电网络公司和电信等运营商。与此类客户合作,公司都需要参与客户招标,其付款条件等都已经在标书要求中明确,一般在一年左右,部分省份为两年或者三年,账期较长。

(2)公司境外市场主要客户为运营商或代理商,以洽谈或者参与招标方式开展业务。出于市场竞争等因素的考虑,公司提供一定账期给客户,以争取合作。

(3)近两年由于市场竞争激烈,市场需求减弱等原因,客户都有不同程度的货款拖欠现象,因此公司应收款金额较大。可比上市公司也有类似情况。

3、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政策及期后收款情况

(1)公司坏账计提遵守“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的原则。公司2018年6月末应收账款账面金额为6.12亿元,累计计提坏账准备6,651.73万元,计提比例10.86%,其中: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为6,369.09万元、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为222.34万元,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为60.30万元。

(2)公司应收账款管理说明:公司商务部每月对超信用期客户欠款进行跟踪并汇报经营层,同时抄送责任业务员及其主管。经营层不定期组织业务团队召开相关会议,检讨并敦促各业务人员催收货款并拿出实施方案。财务部在公司季度经营会议上提交客户欠款说明,并重点汇报单项金额重大的客户欠款情况,为经营层决策提供基础信息。财务部依经营层处业务员反馈的信息,作出对超信用期客户欠款是否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

公司境外重大且超信用期的客户主要为数字电视运营商,该类客户销售或使用的机顶盒产品均带有我司专有CA技术,因公司拥有控制CAS服务器的能力,因此客户恶意拖欠及货款不能收回的风险性较小。此外,公司对部分信用不能确认的客户,在出口产品时已购买中信保或人保保险,截止目前公司暂无已提坏账准备及投保金额不能覆盖客户逾期欠款风险的情形。

境内客户主要为国内广电网络公司和电信等运营商客户,其采购主要是由政府统一招标,虽然存在部分运营商客户拖欠货款的情形,但坏账风险极小。

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仅低于同洲电子,高于同行业其他公司平均水平,公司坏账准备计提较为充分。

(3)2018年7-8月份,我公司应收账款收回1.44亿元,目前暂未发现有应收账款存在重大风险的情形。

6、报告期内,你公司长期应收款余额为1.25亿元,较2017年末增加358%,其中,分期收款销售商品形成的账面价值为1.35亿元,同比增长353%。请你公司说明上述商品销售的具体模式,采用该模式销售商品的原因,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回复:

1、长期应收款明细及相关信息: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2017年末余额			2018年6月末余额		
	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	未实现融资收益	长期应收款账面价值	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	未实现融资收益	长期应收款账面价值
NEPAL DIGITAL CABLE LIMITED PRIVATE LIMITED	2,047.05	253.61	1,793.44	2,047.05	253.61	1,793.44
FASTWAY TRANSMISSIONS PVTLIT	961.91	15.96	945.95	961.91	15.96	945.95
汉源四环锌锗科技有限公司	-	-	-	5,702.90	381.67	5,321.22
四环锌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4,829.64	351.50	4,478.14
合 计	3,008.96	269.57	2,739.38	13,541.49	1,002.74	12,538.75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公司长期应收款增加原因为四环锌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环锌锗公司”,股票代码:838792)及汉源四环锌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源四环锌锗公司”,四环锌锗全资子公司)的项目应收款增加所致。

2、与四环锌锗公司和汉源四环锌锗公司的商品销售模式及采用该模式销售商品的原因及背景。

(1)销售模式

2017年11月21日,公司与四环锌锗公司签订了《四环锌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业自动化升级改造及系统集成服务项目》合同,合同金额为7,648.96万元,四环锌锗公司在签订合同5日内支付合同金额15%的预付款,余款以首付款时间为节点按照季度(分12个季度)支付。同时还约定该项目由四环锌锗公司负责招标决定供应商,供应商产品的交付、技术及质量等问题与公司无关联,公司应保证供应商货款及时支付。

2017年11月21日,公司与汉源四环锌锗公司签订了《汉源四环锌锗科技有限公司工业自动化升级改造及系统集成服务项目》合同,合同金额为9,028.73万元,汉源四环锌锗公司在签订合同5日内支付合同金额15%的预付款,余款以首付款时间为节点按照季度(分12个季度)支付。同时还约定该项目由汉源四环锌锗公司负责招标决定供应商,供应商产品的交付、技术及质量等问题与公司无关联,公司应保证供应商货款及时支付。

公司在上述二个合同中承担的主要工作为:a、负责项目前期的方案设计,参与供货厂家和产品的衔接等具体细节,在项目推进过程中承担设计、协调等职能。b、项目启动后,负责整个项目的货物采购等具体工作;c、货物到达后,负责协调货物的安装与调试,并协调和监督项目进度,包括验收等具体工作。

(2)交易模式产生的原因与背景

目前境内传统广电行业市场已趋饱和,公司从长远发展考虑,企业转型是公司的战略规划。公司拥有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的优势,利用该优势开拓新的市场,是公司在关联领域业务的探索。

公司与四环项目合作的成功落地,使公司在当地通信运营商领域的影响力增强,有多个项目正在跟进中,随着该市场领域影响的加大及运作的成熟,公司将突破通信行业,在未来以大数据、AI和物联网为核心技术的智慧信息技术领域占据一席之地。

3、与四环锌锗公司和汉源四环锌锗公司两个合同项目的收入确认

上述两项集成服务项目均已于2018年3月验收并取得了双方签字及盖章确认的《项目验收报告》。根据合同约定,该项目由客户负责招标决定供应商,产品的交付、技术及质量等问题与公司无关联。因公司在本项业务中不承担主要风险,所以依《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定,公司对该两项业务在项目验收当月,按净额法只确认了营业收入536.62万元,同时确认未实现融资收益901.39万元。该未实现的融资收益,公司将依各期实际收款金额及相关折算确认方法冲抵企业财务费用。截至目前,公司已收到四环锌锗公司货款2,054.11万元(其中2018年6月底前收款2,005.89万元),收到汉源四环锌锗公司货款2,424.65万元(其中2018年6月底前收款2,367.72万元)。例如四环锌锗公司业务处理过程如下:

(1)3月份取得双方签字及盖章确认的《项目验收报告》时,按公允现值(资金现值按银行贷款利率折算)确认收入列账:

借:长期应收款-四环锌锗公司　68,355,344.33

贷:应交税金-应交增值税　2,979,660.57

贷:主营业务收入-其它　61,241,618.30

贷:未确认融资收益　4,134,065.46

(2)3月份项目成本按实际发生额同步结转列账:

借:主营业务成本-其它　58,780,512.85

贷:库存商品-其它　58,780,512.85

(3)2018年6月30日前项目收款列账(同时结转未实现融资收益)

借:银行存款　20,058,866.00

贷:长期应收款-四环锌锗公司　20,058,866.00

同步结转与上述收款额匹配的未确认融资收益

借:未确认融资收益　619,087.21

贷:财务费用　619,087.21

(4)此外,公司有55,983,025.00元因暂未向四环锌锗公司开具发票,关联税款8,134,205.67元尚未列账,即:

借:长期应收款-四环锌锗公司　8,134,205.67

贷:应交税金-应交增值税　8,134,205.67

(5)因该项业务销售发票由公司出具,但合同约定该项目由客户负责招标决定供应商,且产品的交付、技术及质量等问题与公司无关联,依会计准则收入确认原则应按净额法确认收入,所以公司财务报表中项目收入与项目成本抵消后仅按净额列示营业收入,即四环锌锗公司集成服务项目营业收入为2,461,105.45元(61,241,618.30-58,780,512.85)。

公司对该业务的会计核算遵从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及其应用指南中对具有融资性质分期收款销售商品的处理的要求。该项目验收完工,达到了收入确认条件。同时,公司也对收入进行了折现,考虑了未实现融资收益。鉴于公司在该业务不承担主要责任,我们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对收入进行了净额列报。

综上,公司收入确认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9月13日

证券代码:002848　　证券简称:高斯贝尔　　公告编号:2018-098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的介绍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股票简称:高斯贝尔,股票代码:002848)股票于2018年9月11日、2018年9月12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股票异常情况说明

1、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已披露的经营情况、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核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6、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公司于2018年8月21日披露了《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4)。截止目前,中国证监会的调查正在进行中。调查期间,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并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向广大投资者披露相关进展。

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9月13日

证券代码:000886　证券简称:海南高速　编号:2018-024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收到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琼海分公司转来行政复议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高速公路房地产开发公司(以下简称“高速地产”)于2018年9月11日收到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琼海分公司(以下简称“海汽琼海分公司”)转来海南省人民政府琼府复决[2018]109号《行政复议决定书》。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行政复议决定书》的主要内容

海南省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办公室认为:根据2010年9月2日琼海市国地局与申请人签订《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统筹金协议书》,约定申请人投资建设项目的投资总额不低于8429.4万元,签订协议之日起六个月内完成规划、设计、报建并动工,即涉案宗地应于2011年3月2日前动工开发。涉案宗地属2009年8月31日批复实施的《琼海市嘉积中心城区滨河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用地规划性质为二类居住用地(面积7419平方米,约合11.13亩)、对外交通用地(面积39774平方米,约合59.66亩)、街头绿地(面积4176平方米,约合6.26亩)、公园绿地(面积4592平方米、约合6.89亩)和河流水域(面积1210平方米,约合0.32亩),而2003年3月19日颁发的土地证证载用途为商住用地,涉案宗地规划用途与土地证载用途不符,根据《海南省闲置土地认定和处置规定》第十三条第(二)项关于因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规划依法修改造成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人不能按照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有偿使用合同约定或者划拨决定书规定的用途、规划建设条件开发的,可以认定为政府或者政府有关部门的原因造成土地闲置之规定,涉案宗地自2009年8月起即存在政府原因且至今未解除。被申请人在194号决定中认定闲置原因为企业原因,认定事实不清,证据不足。申请人2007年已更名为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琼海分公司,其土地证2008年已办理更名登记,被申请人及其国土部门在2017年对涉案宗地进行闲置土地调查处置过程中,仍以申请人原名海南省汽车运输总公司琼海分公司为行政相对人,显属错误,应予纠正。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第二十八条第一款第(三)项第1款之规定,决定:

撤销被申请人琼海市人民政府于2017年12月29日作出的海府[2017]194号《琼海市人民政府关于无偿收回海南省汽车运输总公司琼海分公司名下海国用(2003)第0424号土地使用权的决定》。

如不服本行政复议决定,可自收到本行政复议决定之日起15日内,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二、该宗土地的具体情况

(一)2003年3月19日,海汽琼海分公司以出让方式取得位于琼海市嘉积镇银海路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面积56196平方米(约84.29亩),地块号为1-(1)-981-1-1,规划用途为商住用地。土地证使用权证号为:海国用[2003]第0424号,土地使用年限70年(自2003年3月26日起至2073年03月15日止)。

(二)2008年4月21日,高速地产与海汽琼海分公司就上述宗地分别签订《房地产项目合作开发合同》和《土地使用权抵押合同》,约定合作开发房地产项目。2008年4月25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上述事项并披露了相关公告。

(三)2008年6月6日,高速地产与海汽琼海分公司就上述宗地签订《房地产项目合作开发合同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约定合作开发项目利益分配方式由原按出资比例分配税后利润改为按项目建筑面积和出资比例分配房屋。

(四)为明晰国有资产权属关系,经海南省国资委批复同意,高速地产与海汽琼海分公司于2012年12月13日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约定海汽琼海分公司向高速地产转让琼海嘉积镇银海路的84亩土地使用权及地上附属物,转让价款为4068万元,并确认高速地产应付转让款已支付完毕。目前,上述宗地《土地使用权证》仍在海汽琼海分公司名下,该宗土地转让手续尚在办理中。

(五)2017年9月15日,高速地产收到海汽琼海分公司转来《琼海市国土资源局闲置土地认定书》后,积极采取应对措施,按时提交听证申请与申辩书,参加听证会。公司于2017年9月16日披露了《关于子公司收到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琼海分公司转来闲置土地认定书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9月1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子公司收到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琼海分公司转来闲置土地认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17-028)。

(六)2018年1月19日,高速地产收到海汽琼海分公司转来琼海市人民政府《关于无偿收回海南省汽车运输总公司琼海分公司名下海国用(2003)第0424号土地使用权的决定》后,积极采取应对措施,按时提起行政复议。公司于2018年1月20日披露了《关于子公司收到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琼海分公司转来无偿收回土地使用权决定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子公司收到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琼海分公司转来无偿收回土地使用权决定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18-002)。

三、对公司的影响

按照海南省人民政府琼府复决[2018]109号《行政复议决定书》规定,我公司2017年度年报中就琼海该宗土地计提坏账准备的依据已消失,如无其他情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内控制度等规定,公司将在本年度冲回2017年度已计提的坏账准备43,873,215.61元,该事项将增加本年度利润总额43,873,215.61元。

四、报备文件

海南省人民政府琼府复决[2018]109号《行政复议决定书》。

特此公告。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9月12日

股票代码:002083　　股票简称:孚日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053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于2018年9月12日下午14点30在公司多功能厅召开。网络投票时间为2018年9月11日至2018年9月12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9月1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9月11日15:00至2018年9月12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70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361,645,25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9.8288%。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44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360,416,7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9.6935%。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228,55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1353%。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和修改议案的情况,也无新议案提交表决。大会